**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 **評估項目** | **運作情形** | | |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 --- | --- | --- | --- | --- |
| **是** | **否** | **摘要說明** |
|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  |  |  |  |
|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 |  | 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於內部知識中心電子佈告欄上公告，員工及管理階層之各項行為均遵守相關制度之規定，已形塑公司應有之道德標準。 | 無顯著差異 |
| (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 ✓ |  | 1. 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已公告實施。於內部辦法中亦訂有「從業人員獎懲辦法」及「供應商個資保護事項及誠信經營聲明」，防範不誠信行為發生，另於官網利害關係人專區設置檢舉信箱，亦於公司內網公布欄公告檢舉信箱，提供內外部人員舉報管道，由稽核室專責處理。 2. 本公司安排新進人員職前教育訓練指派專人講述從業人員職業道德，並於新人手冊中明定員工應恪遵工作規則、從業人員獎懲辦法等規定，俾利誠信原則之深化。 | 無顯著差異 |
|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 ✓ |  | 本公司針對證交所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本公司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已訂有「從業人員獎懲辦法」及「供應商個資保護事項及誠信經營聲明」等防範措施，要求本公司相關單位落實執行，以防範弊端發生。 | 無顯著差異 |
| **二、落實誠信經營** |  |  |  |  |
|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 ✓ |  | 1. 本公司係具公民合營之公開發行公司，爰依據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各項公股股權管理辦法等，辦理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 2. 本公司設有供應商評鑑制度，以避免與受政府機關停權之爭議廠商進行交易。 | 無顯著差異 |
|  |  |  | 1. 本公司於採購時會要求廠商填具「供應商個資保護事項及誠信經營聲明」，並列入採購契約附件，防範弊端發生。 |  |
|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 ✓ |  | 依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第5條規定，本公司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兼職單位為稽核室。董事會並責成稽核室負責監督、並為誠信經營督導之專責單位(隸屬於董事會)，彙整及檢視公司各相關單位對於誠信經營之落實執行、解釋暨諮詢服務等作業，並且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 無顯著差異 |
|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 |  | 本公司訂定之「道德行為準則」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等規範，明訂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要求本公司相關單位落實執行。另已依法令制訂「董事會議事規則」，處理董事之利益衝突事件，本公司董事或經理人於董事會召開時，遇有自身利益衝突情況，均離席迴避，未參與討論表決。 | 無顯著差異 |
|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 |  | 本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業已訂有嚴謹之會計制度和內控制度，由內部稽核單位擬訂年度稽核計畫進行各項稽核，並呈報董事會及管理階層稽核結果與後續改善方案，以落實稽核成效。此外，透過年度內控自行評估，要求本公司內部各部門及子公司，必須自我檢視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 無顯著差異 |
|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 |  | 1. 本公司不定期宣導各部門遵守誠信經營之規定，另新進人員職前教育訓練指派專人講述從業人員職業道德。對業務往來廠商均會說明並要求填具「供應商個資保護事項及誠信經營聲明」，防範弊端發生。 2. 本公司為使同仁了解誠信經營相關規定，於108年度安排14場次各部門及子公司之誠信經營宣導計378人次，共189小時。 | 無顯著差異 |
|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  |  |  |  |
|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 |  | 1.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設有檢舉信箱，不論內、外部人員遇有利益衝突情事或違反誠信行為守則情況，均可透過檢舉信箱向稽核室反映。 2. 另訂有從業人員獎懲辦法，並設置人事評議委員會，由公司經營團隊、各部群主管，及職工福利委員會代表共同審議員工之獎懲事宜，並將相關獎懲內容公告全體員工周知。 | 無顯著差異 |
|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 ✓ |  |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第21點及「關貿網路股份有限公司辦理檢舉案件作業程序」，已規範受理檢舉事項之處理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並列入管理規章實行。 | 無顯著差異 |
|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 |  | 本公司業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訂定保護檢舉人相關措施，由專人受理檢舉事項，以善盡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報復。 | 無顯著差異 |
|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 |  | 本公司對內於知識中心電子佈告欄公告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以供同仁隨時查詢；對外則於公司官網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發布年報資訊，以供投資大眾參閱。 | 無顯著差異 |
|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條文，訂定應遵循之「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基於公平、誠實、守信、透明原則從事商業活動，且運作上亦要求本公司相關部門落實執行，因此，實際運作與守則無差異情形。 | | | | |
|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1. 本公司遵循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與其他商業行為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礎。 2.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董事應秉持高度自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3. 本公司於「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中，明訂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及忠實義務，本著誠實信用原則執行業務，並簽署保密協定；若知悉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並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露。 | | | | |